证券代码:002274 证券简称:华昌化工 公告编号:2021-009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参与增资气凝胶类材料企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2021年3月4日,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与相关合作方,就对外投资参与增资气凝胶类材料企业签订了《关于爱彼爱和新材料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通过参照评估报告及协商,标的公司-爱彼爱和新材料有限公司投资前注册资本8,535万元,投资前估值为60,000万元;本公司拟对爱彼爱和新材料有限公司货币出资5,000万元,占注册资本711.25万元,其余4,288.75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投资完成后占注册资本比例为7.04%。

根据《公司章程》、《总经理工作细则》等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在管理层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上述交易对手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交易事项不构成关联方交易。

二、交易对手方及股东介绍

1、田雷

身份证号码:11010819680927****。

住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现任爱彼爱和新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出生于1968年9月,北京人。空军工程大学导弹学院制导工程(无线电)专业硕士;曾任联想公司研发、技术/认证工程师,技术部经理;神州数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销售部经理、副总经理;北京信达方舟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本轮融资前,田雷持股3,880万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45.46%,为标的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北京发现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MA004C9W00;

企业名称:北京发现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张文汇;

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2016年03月25日;

主要经营场所: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58号8层812;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企业管理;投资咨询。

3、宁波江北上哲丰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05MA281DQ39P;

企业名称:宁波江北上哲丰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浙江上哲至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2016年01月12日;

主要经营场所:浙江省宁波市江北区慈湖人家309号107室;

经营范围:股权投资(除金融、证券等国家专项审批项目),投资管理,投资咨询。

4、许昌爱彼智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000MA47XRRT34;

企业名称:许昌爱彼智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熊军;

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2019年12月27日;

主要经营场所:河南省许昌市魏都区劳动北路与宏腾路交叉口魏都高新技术产业园4号厂房;

经营范围:企业管理。

5、许昌爱彼智砜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000MA9FJ62R0C;

企业名称:许昌爱彼智砜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颉海青;

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2020年08月07日;

主要经营场所:河南省许昌市魏都区高桥营街道魏都高新技术产业园4号;

经营范围:企业管理。

6、王蕴宏

身份证号码:11010819610627****。

住址:北京市海淀区世纪城。

现任爱彼爱和新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总工程师,出生于1961年6月。本科毕业于清华大学,后就读于瑞士苏黎世理工学院,获博士学位。历任罗氏公司工程师,瑞士Ammann公司、德国林泰阁公司、德国Hydrodyn公司首席代表,北京亚都爱克斯爱尔公司、江苏林泰阁工程设备有限公司总经理,爱彼爱和新材料有限公司总工程师等职。

三、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931329627183Q;

企业名称:爱彼爱和新材料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田雷;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2015年03月13日;

注册资本:8,535万人民币;

主要经营场所:沧州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区化工一路以北、支一路以西;

经营范围:纳米孔气凝胶及复合材料(危险化学品除外)、高效保温保冷、绝热、隔音降噪材料、催化剂载体(二氧化硅)新材料研发、生产、销售;医药中间体研发、生产、销售;工业防腐保温工程承包和施工服务;货物进出口贸易。

气凝胶是一种纳米级工艺技术,通过该技术的运用,实现材料改性,按应用场景要求,赋予或提升隔热、吸附、催化等功能。气凝胶按组分主要分为氧化物气凝胶、聚合物气凝胶、炭/石墨烯/碳化物气凝胶等,涉及有机材料、无机材料、石墨烯、碳纤维等诸多材料领域。在工业保温、建筑节能、航空航天、化工冶金、环境治理、锂电池电极、磁性材料等领域有应用价值潜力。目前工业化应用,主要集中在SiO2领域,突出的点应用为城市热力管道,锂电池隔热、防爆(锂电池)。目标公司目前应用产品包括:隔热片,用于电力电池领域防火隔热;防火毯,用于新能源汽车领域防火及隔热;玻纤毡,用于管道、建筑保温领域。

1、出资方式

参与本轮增值的单位为:河南省科投产业发展投资基金、本公司等。通过参照评估报告及协商,标的公司-爱彼爱和新材料有限公司投资前注册资本8,535万元,投资前估值为60,000万元;本公司拟对爱彼爱和新材料有限公司货币出资5,000万元,占注册资本711.25万元,其余4,288.75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本次增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拟通过增资全资子公司—张家港市华昌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5,000万元,再由该全资子公司完成对外投资出资。目的是围绕本公司组织管理架构,按业务板块进行管理。

2、定价依据

本次增资审计评估基准日:2020年7月31日。出资定价参照《河南省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拟对爱彼爱和新材料有限公司增资涉及的爱彼爱和新材料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豫评报字[2020]第030号),截止评估基准日2020年7月31日,爱彼爱和资产总额为25,602.06万元、负债18,817.02万元、净资产6,785.04万元。经实施清查核实、实地查勘、市场调查和询证、评定估算等评估程序,采用现金流折现方法(DCF)对企业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爱彼爱和在评估基准日2020年7月31日的净资产账面值为6,785.04万元,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资本价值(净资产价值)为53,800.00万元,评估增值47,014.96万元,增值率692.92%。

在上述审计评估的基础上,经协商,标的公司-爱彼爱和新材料有限公司投资前注册资本8,535万元,投资前估值为60,000万元。

3、本轮增资前后注册资本及持股比例变动情况

本次增资前:

股东	注册资本(万元)	股权比例(%)
田雷	3,880.00	45.4599
蒋晖	120	1.406
北京发现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696.50	19.877
宁波江北上哲丰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3.5	3.5559
王蕴宏	1,100.00	12.8881
许昌爱彼智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85	6.8541
许昌爱彼智砜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50	9.959
合计	8,535.00	100

本次增资后:

股东	注册资本(万元)	股权比例(%)
田雷	3,880.00	38.4168
蒋晖	120	1.1881
北京发现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696.50	16.7974
宁波江北上哲丰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3.5	3.005
王蕴宏	1,100.00	10.8914
许昌爱彼智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85	5.7922
许昌爱彼智砜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50	8.416
河南省科投产业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853.5	8.4507
张家港市华昌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711.25	7.0423
合计	10,099.75	100

截止2020年12月31日,标的公司资产总额25,809.79万元、负债总额17,003.63万元、净资产8,806.16万元,202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8,062.46万元、净利润-3,055.36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四、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甲方:张家港市华昌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爱彼爱和新材料有限公司

丙方:田雷

1、目标公司和丙方拟根据本协议的安排,引入甲方为目标公司新股东,甲方愿意按照本协议约定的条款和条件,以货币增资的方式对目标公司进行投资。本次甲方拟新增注册资本711.25万元。

2、目标公司和丙方承诺将甲方本次投入资金全部用于本轮融资约定用途,维护甲方在投资期间的各项股东权利,按本协议约定保障甲方的投资收益。

3、增资定价。经友好协商,协议各方一致同意,本轮融资前目标公司的投前估值为60,000万元。本次增资审计评估基准日:2020年7月31日。上述定价参照《河南省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拟对爱彼爱和新材料有限公司增资涉及的爱彼爱和新材料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豫评报字[2020]第030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郑州分所审计的2020年7月31日审计报告。

本协议后附的,截止审计评估日:2020年7月31日,审计报告、资产评估报告为本协议的重要组成部分。

4、增资方式。甲方拟向目标公司投资5,000万元(以下称“投资款”或“增资款”),认购目标公司新增注册资本711.25万元,其余4,288.75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5、公司治理结构。目标公司应当按照修订后的公司章程所规定的决策机制审议通过公司重大事项。

6、承诺和保证。

甲方承诺和保证:

按照本协议的约定按期、足额缴付本次增资价款,并保证其资金来源的合法性。

根据其所适用的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拥有签署本协议并履行本协议项下各项义务所必需的所有权利、授权和批准,遵守并合理履行本协议中约定的各项义务。

严格履行保密义务。

承诺其具备作为上市公司股东的资格,并配合目标公司申请上市的相关工作。如因甲方不具备目标公司申请上市的股东资格或其他原因影响目标公司申请上市,甲方应按照届时目标公司上市聘请的中介机构及相关监管机构的要求进行整改,否则目标公司有权要求强制回购甲方持有的目标公司股权并要求甲方承担违约责任。甲方应在目标公司向甲方提出前述强制回购的要求10个工作日内将其持有的目标公司股权售予目标公司指定的对象,回购价格按照甲方投资成本,加上按照本协议签署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授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计算的利息。

甲方承诺其知悉并认可本协议项下的目标公司本轮融资计划,本轮融资的执行以实际到位资金为准,本轮融资的具体执行情况对本协议下本次增资的执行和效力不产生任何影响。

为使目标公司顺利实现上市之目的,如本协议第五条等协议条款项下甲方的特殊股东权利等构成目标公司上市的法律障碍或对目标公司上市进程造成任何不利影响,甲方同意在目标公司递交上市申请文件前,与乙方、丙方签署书面补充协议终止前述权利或根据届时证券监管相关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政策进行调整,促进目标公司上市。

乙方和丙方承诺和保证:

根据其所适用的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拥有签署本协议并履行本协议项下各项义务所必需的所有权力、授权和批准,遵守并合理履行本协议中约定的各项义务。

严格履行保密义务。

乙方除其目前在正常业务过程中所从事的主营业务活动、参与投资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子公司外,不进行其它与主业无关的投资等活动,亦不终止或改变目前进行的主营业务活动。

截止2020年7月31日审计评估日,乙方账面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如附件(审计报告、评估报告)列示,不存在未列明的债务等(包括但不限于:亏损、负债、潜在负债或第三方权利主张、对外担保、资产抵押、员工股权激励、税务风险以及其他法律诉讼风险等),否则乙方发生的一切损失、费用、支出及法律责任由丙方承担;审计评估日至本次协议签署日之间,乙方承诺无重大风险事项可能导致出现损失、负债、潜在负债或第三方权利主张、对外担保、资产抵押、员工股权激励、税务风险以及其他法律诉讼风险等,否则乙方发生的一切损失、费用、支出及法律责任由丙方承担;对审计评估日至本次协议签署日之间出现的正常生产经营盈亏,由原股东与新股东共享或承担。

乙方和丙方承诺,乙方、丙方与股东、控股股东无特殊协议约定,包括不限于:名股实债约定,投资保底保收益约定,投资退出机制及回购安排等。如出现上述情形,甲方有权选择要求同等对待。

甲方成为乙方股东后,如丙方在公司上市前向第三方转让股权,且导致其直接和间接持股比例合计低于30%的,甲方有权选择同比例随售,丙方应协调第三方同比例、同价格、同条件受让甲方股权;如第三方不同意,丙方应以与第三方相同的价格回购甲方股权,否则丙方不得转让。

7、竞业禁止。乙方和丙方承诺,目标公司主要管理人员和核心团队人员与目标公司签订《竞业禁止协议》,该协议条款和形式应令甲方满意并且至少包括以下内容:在任职期间内不得以任何形式从事或帮助他人从事与目标公司形成竞争关系的任何其它业务及经营活动,在离开目标公司2年内不得在与目标公司经营业务相关的企业任职;另外还应约定在任职期间不得在其他任何与目标公司从事相竞争业务的公司或营利性组织中兼职,但目标公司投资的公司或经甲方认可的公司或营利性组织除外。

8、违约责任。

本协议一经生效,各方必须自觉履行,任何一方未按协议的规定全部履行义务或者违反本协议的任何承诺与保证的,应该依照法律和本协议的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本协议项下任何一方不履行协议义务或者履行协议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本协议项下任何一方不履行协议义务或者履行协议义务不符合约定,给守约方造成损失的,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损失赔偿额应当相当于因违约所造成的损失。

本协议有特别约定的违约责任,以特别约定的违约责任为准。

9、协议的生效、变更与解除。

本协议自各方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可解除本协议:

因不可抗力不能实现协议目的,任一方可提出解除本协议;

经各方协商一致同意解除本协议;

符合本协议约定或法律规定的其他情形。

本协议解除后,本协议尚未履行的,终止履行;本协议已履行的,根据履行情况和本协议的约定,可以采取恢复原状、赔偿损失或者其他补救措施。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本公司发展规划,拟在新材料领域进行拓展。本次对外投资的主要目的是通过与合作方合作,希望能够切入相关领域,后续进一步探讨在气凝胶材料产业链上游进行合作。本次投资完成后,有利于本公司参与到气凝胶材料领域,为后续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提供机会或可能。

六、风险提示

1、合作风险。尽管本公司与合作方进行了较长时间的沟通,但合作仍存在固有风险,不排除在后续合作过程中发生矛盾,影响合作的效果,或导致合作中止、失败。对存在的风险,本公司将做好相关调研、论证控制风险。

2、经营风险及投资风险。联营公司属初创企业,且尚未形成盈利,存在一定的经营风险;对此,本公司将通过法律规定的股东权利,采取措施控制风险。从本公司产业发展角度看,需关注材料发展的方向及应用端,尽管存在投资风险,但也需进行探索;本次投资额较小,投资风险在可承受范围内。

3、财务风险。本次对外投资金额较小,财务风险较小,标的公司经营状况对本公司整体财务状况、经营结果影响在可承受范围内。

4、技术研发风险。标的公司技术研发存在固有风险,且本次合作属于创投性质,不排除出现研发进度、效果、产业化等达不到预期或失败的风险。对此,本公司将跟进进度,控制相关风险。

5、其他风险。另外,可能存在因国家政策变化,国际经济等不可抗因素,对标的公司后续产业拓展产生不利影响;对此,本公司将跟进政策及相关情况变化,做好预测分析工作,及时调整本公司与此相关的发展规划。

七、备查文件

1、关于爱彼爱和新材料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

2、河南省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拟对爱彼爱和新材料有限公司增资涉及的爱彼爱和新材料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

3、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爱彼爱和投资调查报告。

特此公告。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4日

证券代码:002274 证券简称:华昌化工 公告编号:2021-010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氢气充装站项目通过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2018年4月19日,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公告披露了《关于投资建设氢气充装站项目的公告》(2018-007号)。近日,本公司收到张家港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下发的《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张住建消复验【2020】071号),根据文件,项目通过了消防验收。鉴于投资者对相关事项比较关注,现将有关事项归纳公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近日,张家港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下发了关于本公司的《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张住建消复验【2020】第071号,文件日期2021年3月1日)。文件认为:氢气充装站项目,按照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和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有关规定,经化工专家组审查整改资料及现场检查测试,依据专家组复验确认意见,该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综合评定结论为合格。

二、项目建设周期长的原因及后续工作

该项目为特殊建设工程,以往没有成熟的案例进行参考;无论是建设方还是政府审批部门,均需进行探索及讨论,并持谨慎的原则。上述事项是导致项目建设周期长的主要原因。本次通过消防验收,公司认为影响项目进度的主要因素已消除,后续工作包括:试生产方案申报并取得政府部门的批复、工业产品许可证、充装证申领及试生产;本公司将结合进展情况披露临时公告或在定期报告中披露。

三、涉及项目后续相关工作的延伸说明

1、客户准备。本公司正在与相关知名的气体公司进行接洽,为项目投产后氢气的销售做准备,计划与重要客户签订长期协议,为项目正常运营提供保障。

2、继续推进加氢站建设。在上述充装站基础上,建设一座加氢站。加氢站项目符合公司制订的规划,且投资金额在管理层决策权限范围内,按公司制度规定由管理层进行筹划实施。该项目前置审批手续已完备,目前正在建设中。对上述事项,本公司将结合进展情况披露临时公告或在定期报告中披露。

四、对公司的影响

氢气充装站项目生产规模(产能)为:加工氢气能力3*1607公斤/天。生产规模很小,根据前次可行性研究报告,年均净利润 817.39 万元;对本公司营业收入、经营业绩等指标不构成重大影响。

五、风险提示

新产业的拓展存在达不到预期或失败等诸多固有风险,存在因掌握新信息、新情况,对原制订的规划进行调整的风险等。对定期报告、临时公告列示的相关可能的风险事项,敬请投资者关注。

六、备查文件

1、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

特此公告。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3月4日

证券代码:600146 证券简称:*ST环球 公告编号:临-2021-025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11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11次临时会议于2021年3月3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1年3月4日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6名,实际参加董事6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增补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拟增补金松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金松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未发现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增补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拟增补俞丽辉女士(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俞丽辉女士的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关于召开股东大会的有关规定,董事会拟提请召开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2021-027)。

特此公告。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3月5日

附:简历

金松先生:1971年6月出生,华东理工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历任上海臻臻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武汉猫王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俞丽辉女士:出生于1965年,上海财经大学经济学学士,天津大学工商管理硕士。拥有中国注册会计师和中国注册分析师资格。曾任上海市委组织部干部教育中心讲师;上海新中创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师;美国管理协会(AMA)培训师。现任华东理工大学商学院副教授,从事财务会计、财务管理、审计、税收实务等多门课程的研究及教学工作;自1998年开始一直担任华东理工大学等多所大学工商管理硕士(MBA)、EMBA项目中“财务会计”课程的主讲教师。

证券代码:600146 证券简称:*ST环球 公告编号:临-2021-026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补公司非独立董事及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4日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了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11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及《关于增补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详细情况如下:

一、增补公司非独立董事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提名金松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经审查,金松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未发现其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同意增补金松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增补公司独立董事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提名俞丽辉女士(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截至目前,俞丽辉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3月5日

附:简历

金松先生:1971年6月出生,华东理工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历任上海臻臻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武汉猫王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俞丽辉女士:出生于1965年,上海财经大学经济学学士,天津大学工商管理硕士。拥有中国注册会计师和中国注册分析师资格。曾任上海市委组织部干部教育中心讲师;上海新中创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师;美国管理协会(AMA)培训师。现任华东理工大学商学院副教授,从事财务会计、财务管理、审计、税收实务等多门课程的研究及教学工作;自1998年开始一直担任华东理工大学等多所大学工商管理硕士(MBA)、EMBA项目中“财务会计”课程的主讲教师。

证券代码:600146 证券简称:*ST环球 公告编号:临-2021-027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3月22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年3月22日14点3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徐汇区徐虹中路8号3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3月22日

至2021年3月2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A股股东
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增补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1)人
1.01	选举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金松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
2	关于增补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1)人
2.01	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俞丽辉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11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2021年3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本次股东大会的会议材料将在会议召开前刊载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供查阅。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议案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146	*ST环球	2021/3/15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手续:凡出席会议的股东,凭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受托人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和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加持单位证明。异地股东可使用传真或信函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1年3月19日(星期五)9:30-11:30,13:30-15:30。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上海市徐汇区徐虹中路8号3楼)。

六、其他事项

(1)现场会议会期半天;

(2)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3)联系人:陈婷,电话:021-66223666转8102分机。

特此公告。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5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1年3月22日召开的贵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00	关于增补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	选举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金松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2.00	关于增补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俞丽辉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6.02	例:陈××	
6.03	例:黄××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00146 证券简称:*ST环球 公告编号:临-2021-028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连续3个交易日(2021年3月2日、3月3日、3月4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5%。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风险警示板股票交易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经公司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函核实,除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1年3月2日、3月3日、3月4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5%,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风险警示板股票交易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函问询了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由于受疫情等因素影响,公司境外子公司经营受到较大冲击,公司控股子公司环球星光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球星光”)在美国和萨尔瓦多的子公司的运营自去年上半年以来近乎停滞,下半年开始逐渐恢复,相关业务的开展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函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其他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并购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核实,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亦未涉及市场热点概念。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股票交易价格波动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根据公司于2021年1月14日、1月15日分别披露了《关于实际控制人的关联方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06)和《关于实际控制人的关联方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补充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08),为坚定投资者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商赢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关联方上海乐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起跑线企业发展(上海)有限公司拟自2021年1月14日起的未来 6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票,拟增持不少于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5%且不超过10%的股份。除上述增持计划外,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尚无其他增持计划。

三、相关风险提示

1、截至目前,环球星光三年业绩承诺期已结束,补偿金额较大,存在业绩承诺补偿方无法按期足额补偿的风险。

2、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收到本次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对方之一Sino Jasper Holding Ltd(BVI)(以下简称“Sino Jasper”)返还的定金总计16,450,321.88美元,剩余21,408,678.12美元定金尚未返还。就此公司与SinoJasper积极沟通,督促其按《承诺函》中的约定履行还款义务并尽快支付逾期款项。SinoJasper方面表示目前由于受新冠疫情影响,其下属公司经营情况和资金安排受到较大影响,故而出现了逾期情形,在其营运恢复正常后愿意遵守之前承诺继续履约。后续公司将密切关注SinoJasper的履约情况,并根据情况在必要时启动对kellwood项目定金追讨的相关法律程序。在公司尚未实际收到交易对方返还的全部定金之前,定金无法全额收回的风险客观存在。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全资孙公司商赢盛世电子商务(上海)有限公司已收到杭州昆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昆润公司”)返还的购房款人民币47,074,640.00元,剩余购房款共计人民币163,000,000.00元未返还。公司一直在积极与杭州昆润公司保持密切联络,督促其尽快偿还剩余购房款。同时,公司已委托上海潘登律师事务所向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拟通过司法强制手段督促其尽快履行还款义务,维护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在公司尚未实际收到交易对方返还的全部款项之前,已付购房